

北京市财政局

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用途调整的公告

为提高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1〕110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批准，现对北京市部分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进行调整。调整项目信息已按照财政部要求进行汇总，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- 附件：1. 北京市 2026 年专项债券用途调整信息公开表
2. 北京市政府债券不定期跟踪评级公告
3. 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披露材料

